江阴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不存在 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阴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1年 10月 18日向 全体监事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的通知,会议于 2021年 10月22日下午14:00 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, 实际参加表决监事 3 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丽君女士主持,公司董事会秘书 列席了本次监事会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 司法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:

1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经审议,监事会认为: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《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》全 文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 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经营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 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: 3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, 本议案获表决通过。

2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》

经审议,监事会认为: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,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,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,不单纯以盈利为目的,有利于控制外汇风险,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,外汇业务规模最高额不超过 10,000 万元人民币或等量外币,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个月内,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了决议的有效期,则决议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单笔交易终止时止。

表决结果: 3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, 本议案获表决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:

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阴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10月23日